

证券代码：874387

证券简称：百英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查长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制定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并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公司拟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云、洪杨、刘波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的任何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云、洪杨、刘波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3.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 1 万元人民币(含税)。

上述董事薪酬方案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查长春、程千文、邵玉波、朱亚波、项鲁、黄翊玲、刘波罗、洪杨、白云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云、洪杨、刘波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程千文、邵玉波、朱亚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云、洪杨、刘波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12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

议。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